國立臺灣藝術大學98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98年9月22日(二)下午13時30分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教學研究大樓10樓）

主席：黃校長光男　　記錄：陳汎瑩

出席：黃光男　張浣芸　林泊佑　楊清田　顏若映　謝文啟
劉靜敏　郭昭佑　陳嘉成　王年燦　張國治　馬榮財
林文滄　羅振賢　林兆藏　林進忠　劉柏村　王慶臺
林榮泰　陳郁佳　林伯賢　鐘世凱　謝章富　吳珮慈
賴祥蔚　謝顒丞(韓豐年代)陳裕剛　劉晉立　蔡永文
朱美玲　趙慶河　謝如山　陳曉慧　廖新田　呂青山
邱麗蓉　蘇錦　連建榮　黃良琴　陳鏇光　呂琪昌(請假)
何家玲　王仁海　賴文堅　黃增榮　陳汎瑩　李世光
陳怡如　蔣定富　沈里通　劉智超　王蓼(請假)　梅士杰
藍羚涵(請假)　留玉滿　楊炫叡　范成浩　宋璽德
賴瑛瑛　潘台芳(公假)　呂允在　林麗華　楊鈞婷
石美英　張佳穎　黃惠如　陳凱恩　黃元清　吳瑩竹
邱毓絢　林雅卿　辛保羅

壹、會議開始

一、校長頒獎

二、校園新聞播報

貳、主席報告〈略〉

參、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請參閱電子郵件

二、報告事項

教務處

一、教育部來函，99學年度增列七所大學校院為「繁星計畫」之執行學校，本校為其中之一，並要求以核定招生總量名額〈日間學士班〉之5%為繁星計畫招生名額，其中不包含需採計術科成績之學系。換言之，本校傳播學院各學系，包括圖文、廣電、電影等三系，必須在99學年度提供學士班新生招生名額之5%（約2名），透過繁星計畫入學（類似學校推薦之甄試）。此外，本校也必須提供某一個學系，招收原住民學生1名〈外加名額〉，相關作業將俟教育部正式文書作業開始，由教務處彙整協調。

二、針對今年申請「卓越計畫」遭受質疑的弱點，如何落實「基礎

教學」，提升教學品質與輔導成效，應是本學年度最重要的課題之一。目前已彙整出十八項議題，由張副校長領軍分項積極推展中，希望各單位能全力支持與配合(包括人力與財力支援)。

三、配合前項政策，本處近期規劃推展工作包括：

（一）提出「98 學年度師資質量改善及調整計畫」，希望在 98 學年第 2 學期以前，能及時增補各系所人力（高級師資），使達到教育部定最低員額標準以上，並有效提升對外競爭力。本計畫目前呈核中。

（二）增強「課程委員會」功能，協助、引導各系所確實改善課程結構。另配合推動「各學制共同開課(合修)」制度，以整合有限的教學資源，擴大研究所碩、博士班學生選課範圍，並暢通日、夜合開課程、相互選課管道。相關辦法已草擬完成，待完成程序後即可實施。

（三）為實質協助新進教師成長，本處訂定「新進教師輔導計畫」已奉核可（如附件一)。新進教師凡到職未滿 2 年者，將邀請加入「成長學苑」活動，並遴選資深教師擔任諮詢夥伴。本計畫敦請張副校長擔任總督導，由教務處負責執行。98 學年度第 1 次座談會，預定於本(9)月 24 日（星期四）中午假本校「亂有格調」西餐廳舉行。

（四）有關「教師績效評鑑」內容試測，已於 9 月 8 日上午完成試測及討論，計有 22 位老師參加，測試結果有 1 位教師未達 70 分；相關數據仍在分析中。討論中參與老師提出之建議，本處將與研發處列入參酌；近期內並將邀請校外學者專家提供諮詢討論。

（五）本處舉辦之「e-Learning 數位學習平台」教育講習，已於 9 月 11 日、9 月 15 日舉辦 2 場，感謝老師們的參與及支持響應，至 9 月 18 日止，已有包括張副校長在內 11 位教師、19 門課完成教材上網。歡迎大家繼續努力、充分運用。

四、有關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方案八及方案九晉用之同仁得於非上班時段兼課。各用人單位請確實做好管理並進行考評，考評工作每 3 個月進行 1 次，考評表由教務處提供，考評完成後請將考評表送交教務長室彙整。

五、有關「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方案九-大專校院遴聘業界專業教師方案」，經教育部核准本校可聘任業界教師共 9 人，截至

98 年 9 月 10 日止，媒合率已達 100%，各教師均已陸續報到並協助教學相關事項。

六、戲劇學系「表演藝術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工作已經完成，計招收 15 名新生，報到、註冊及選課工作已於 9 月 19 日完成。

七、本校 99 學年度僑生學士班招生名額已獲教育部核定，總計 27 名，較 98 學年度增加 2 名。各學系核定招生名額如（附件二）。

學務處

一、為防範 A 形流感於校園中蔓延，本處已於 9 月 17 日召集各系所、各單位負責同仁說明防疫措施及通報作業。請大家務必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勤洗手、量體溫，本處並派員每日上午 08：00-10：20 及晚上 18：00-19：30 於教學研究大樓一樓定點、定時測量體溫，並撥配六種防疫物資（額溫槍一支、口罩一盒、漂白水一桶、消毒手部噴霧洗手劑一罐、75%酒精一桶、七色色點貼紙）至各系所及行政單位，若發燒 38°C 以上或身體有不適時，請戴上口罩，儘速就醫。9 月 16 日已有日間部舞蹈系一年級停課，全校進入狀況四（詳如附件三）。

二、98 學年度學生幹部訓練活動，訂於 11 月 19、20 日二天，地點：桃園縣復興鄉救國團青年活動中心舉辦。

三、本校 54 週年校慶創意舞劇訂於 10 月 1 日中午召開領隊會議，並公開抽籤表演順序及注意事項。

四、本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訂於9月21日至25日舉辦「社團招生週」，共有23個社團於音樂系走廊招募新生。

五、98 學年度導師知能研習-宏達磐石教育計畫之卡內基激勵訓練，業於 9 月 9 日至 10 日辦理 2 天研習，活動分為兩個梯次，活動內容以「自信、態度、溝通」的議題為主軸，訓練學員以此技巧運用於家庭、工作中，在輕鬆愉快氛圍劃下句點，感謝各系(所)老師及行政單位同仁熱烈參與。

六、98 學年度服務學習課程期初說明會已於 9 月 17 日召開各系大一導師、助教及班代出席，會中針對服務學習精神、課程實施要點及課程規劃進行說明與意見交流。

七、博、碩士班新生「校長有約」座談會提問相關單位答覆彙整表（如附件四），已於校首頁公告，請各研究所協助宣導週知。

八、莫拉克颱風受災戶學生免費住宿申請要點已公告於校首頁，宿

舍區亦已張貼，請各系協助宣導週知。

九、為了解新生入學後各方面之適應情形，並進一步提供諮商輔導服務，諮商輔導組自 9 月 23 日（三）開始實施新生心理測驗，對象為日間部與進修部學士班新生，共計 26 班，約 947 人。

十、本校莫拉克風災受災學生約 10 位，已完成追蹤輔導，其中 2 位學生情緒尚無法平復，需長期追蹤輔導與關懷。

十一、為協助學生自我探索、解決困擾和增進其解決問題的能力，各單位有需要尋求諮商與諮詢之教職員生請至本處諮商輔導組預約諮商，本學期提供之個別諮商服務時段（如附件五）。

十二、54 週年校慶訂於 10 月 31 日(六)舉行，當日上午 9:00~11:00 請各系(所)勿安排活動，俾利校友參加校慶慶祝大會，整體校慶活動時間安排如下表，請各位院長、系主任協助辦理。

日期	時間	活動名稱	地點
10/19（一） 10/20（二）	全日	創意舞劇預演	演藝廳
10/24（六）	13:30~18:00	創意舞劇初賽	演藝廳
10/27（二）	10:00~12:00	校慶慶祝大會預演	演藝廳
10/29（四）	全日	創意舞劇決賽預演	演藝廳
10/31（六）	9:00~10:30	校慶慶祝大會	演藝廳
	10:30~11:00	全校親師說明會	演藝廳
	11:00~12:00	各系親師會	各系館
	9:30~13:30	園遊會	圓形劇場前廣場
	14:00~17:30	創意舞劇決賽	演藝廳
	17:30~	花火秀	藝術博物館前廣場

總務處

一、為響應環保及資源再利用，本處保管組於 9 月 7 日購置可再貼利用之標籤紙，並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各單位領用，目前已有 5 個單位領取且使用反應良好。本處初次推行，購置數量不多，領用以 1 包（內含 20 張每張有 16 個標籤紙）為單位，尚未領取單位，歡迎領取試用。

二、98 年度財產定期盤點作業，將於 10-12 月期間依規定會同會計室進行盤點，請各單位可先進行預盤作業。

三、請各單位主管提醒收到公文稽催表之同仁，儘速辦理結案並將稽催表送回文書組彙整備查。

四、檢送 8 月份各單位公文處理時效統計表（如附件六），並請各單位主管提醒承辦人注意控管公文時效。

五、本處已配合學務處生保組採購防疫物資。警衛隊及保全人員配合防疫工作執行，在前、後校門協助管制人員進出，並測量體溫、貼色點（每日不同色）。

六、本處已於 98 年 9 月 15 日、16 日依校安中心應變小組指示，執行完成女二宿舍環境第 3 次消毒、舞蹈系辦公室及舞蹈教學場所再次消毒。

七、板橋市清潔隊通知，自即日起大型廢棄物如：傢俱、樹木、枝幹請勿投入子車箱內，應電洽該隊北區另行托運，清潔隊北區電話：(02)2257-3218。各單位如有少量之木質及其他大型廢棄物，請運至本校垃圾回收場指定位置集中堆放，由本處聯繫托運；大批木質及其他大型廢棄物，請自行集中堆放並聯繫托運。

八、本校 97 學年度汽、機車及腳踏車停車證有效期至 98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辦理 98 學年度停車證者，請儘速辦理。屆時警衛室將全面執行停車證檢查，並依據本校車輛管理相關規定處理。

九、經濟部辦理 97 年「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執行成效評鑑考核，考核結果，本校列「執行不佳」類(用電量正成長)。請各單位節約用電，落實節能減碳，爭取較佳績效，避免因執行不力者而遭懲處。

十、施工中工程：

（一）「影音藝術大樓新建工程」建築工程，截至 98 年 9 月 14 日工程進度：3 樓柱、牆鋼筋綁紮、模板組立，實際進度為 34.365%。

（二）「圖書館擴建工程」，截至 98 年 9 月 13 日工程進度：6FL 樑板鋼筋吊運、6FL 樑板模組立完成、帷幕鐵件預埋，實際進度 48.30%。「圖書館整修工程」配合擴建工程施工，新棟六樓版配管及舊棟 3 樓配管，實際進度 3.56%。

（三）「籃球場整修工程」，受雨天停工、展延工期因素影響，預定展延至 9 月中旬完工。

（四）「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建築風貌環境整建示範計畫」（位於台北紙廠借用校區內；內政部 98 年度補助計

畫)，預定 98 年 11 月 5 日完工。

(五)「台北紙廠借用校區實習畫廊修繕工程」，預定 98 年 9 月底完工。

十一、已完工工程

(一)「98 年度老舊校舍整修工程」訂於 9 年 9 月 18 日驗收。

(二)「室內照明改善工程」(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補助案）經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於 98 年 9 月 16 日查核通過，近日擇期驗收。

(三)「台北紙廠借用校區戲劇排演教室改善工程」業於 98 年 9 月 15 日完工，近日擇期驗收。

(四)「行政大樓電梯汰換工程」於 98 年 9 月 17 日複驗合格，即日起將暫停舊電梯之使用。

十二、規劃、設計中工程

(一)圖書館擴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案，於 98 年 9 月 3 日召開執行小組委員第一次會議，目前辦理設置計畫書修訂作業。

(二)「美術學院大樓新建工程」需求計畫書業於 98 年 9 月 16 日開標，並於 98 年 9 月 17 日完成評審。

(三)演藝廳整修工程委託專案管理，基本設計書【30%細設】，預計於 98 年 9 月 30 日前，簽陳函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審查。

研發處

一、本校接待泰國藝術大學校長訪臺事宜，本處向教育部申請補助經費，已獲得補助經費新台幣 11 萬元。

二、本校於 98 年 9 月 15 日至教育報告「大觀藝術教育園區十二年一貫制藝術教育試辦計畫」，該計畫深獲所有諮詢委員認同，教育部將針對法令依據與執行方式進行考量，以決定是否核准試辦與補助經費。

三、98 學年度近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請各單位提案，請有意提案之單位依提案程序於 98 年 10 月 23 日之前送至本處，本處將彙集相關單位審查後，送至研發委員會議審議。

文創處

一、本處於 98 年 9 月 10 日中午，由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系陸定邦主

任與大陸浙江省國際美術交流協會周瑞文等15人蒞臨文創園區參觀，並且同行的大陸學者對於園區在企業廠商進駐與園區規劃上給予肯定。

二、本處定於 98 年 10 月 13 日早上 9：30，與臺藝大實習畫廊開幕展當日，共同進行文創處揭牌儀式，另外安排本處臺藝大弦樂四重奏由總監孫巧玲老師帶領四位團員為當日儀式揭開序幕，敬邀本校師生蒞臨參加指教。

秘書室

一、本校校務顧問諮詢會議，將於 9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召開，邀請郭為藩等校務顧問來校針對本校校務發展提供建議，請各一級主管預留時間出席。

二、為讓各類公文流程更為順暢，除一般掛文號外來文之外，校內所有創簽、創稿均列入公文管理系統管制，因此，請各單位登記桌務必管控所有公文進出，秘書室為徹底執行公文流程管控，未貼條碼或電子文傳遞未完成之公文，將予以退回。請各單位配合。

三、近日外賓參訪活動如下：

（一）至本校視覺傳達設計學系進行短期交流進修之湖南工業大學鄒文兵老師，於 98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在文創處張國治處長陪同下拜會黃光男校長。鄒老師專供包裝設計藝術，其代表湖南工業大學邀請本校教師至該校進行學術交流，並表示湖南醴陵地區具有優越之彩瓷工藝技術，未來可結合本校書畫藝術，發展彩瓷藝術創作。

（二）日本東京生涯學習協會中野嘉明學會長於 98 年 9 月 17 日（星期四）在書法家張炳煌教授的陪同下拜會黃光男校長，由美術學院羅振賢院長與書畫學系林進忠主任陪同接待。中野會長表示該協會將於 98 年 11 月 5 日率領約 100 位學員至本校書畫學系進行書畫學習與交流，書畫學系將安排山水與花鳥之現場示範教學。

（三）本校姐妹校日本大東文化大學渡部茂校長與黑柳米司副校長於 98 年 9 月 18 日（星期五）蒞臨本校參訪，由黃光男校長親自接待。黃校長表示將爭取每年一至二位名額提供日本大東文化大學交換生來本校交流學習，以及一至二位

名額予優秀的博士生來本校進行研究，黃校長亦將安排本校校友至大東文化大學參訪交流。渡部校長則表示將增加本校交換學生名額並爭取提供補助。由於渡部校長此行參訪行程匆促，黃校長表示將於今年底或明年初邀請渡部校長再度來訪。

圖書館

一、本館為推廣訂閱之「中國藝術博物館資料庫」，將於 98/9/30(三)上午 10 時至 12 時於教學研究大樓 806 教室舉辦研習活動，本校出席教職員同仁核予研習時數 2 小時，歡迎踴躍報名參加。

二、圖書館 8 月份進館 4,054 人次，年度累計 114,279 人次；借閱冊數 26 冊，年度累計 47,381 冊；資訊檢索 636 人次，年度累計 14,062 人次，網頁使用 71,664 人次，年度累計 921,587 人次，詳如對照表：

項目 / 年 / 月	98 年					97 年				
	進館人次	借閱冊數(含續借)	資訊檢索人次	網頁使用人次	視聽使用人次	進館人次	借閱冊數(含續借)	資訊檢索人次	網頁使用人次	視聽使用人次
1	11,124	5,520	1,189	71,392	90	22,000	8,791	3,807	20,125	132
2	12,605	4,806	1,307	75,155	145	7,073	2,420	2,831	6,185	52
3	22,804	9,988	2,962	179,224	217	22,849	8,546	4,012	16,876	182
4	22,205	8,256	2,923	116,814	192	24,748	8,460	5,864	11,745	185
5	20,324	8,063	2,116	141,194	167	25,001	8,391	4,625	18,002	161
6	20,971	10,602	1,810	123,561	150	28,327	9,396	2,875	19,103	206
7	192	120	1,119	142,583	0	6,147	2,530	727	7,113	36
8	4,054	26	636	71,664	0	封館	封館	2,208	502	封館
9						15,873	4,294	1,633	42,635	174
10						23,585	9,012	3,341	67,425	306
11						24,098	9,516	3,202	68,463	240
12						26,135	10,047	2,697	70,215	262
合計	114,279	47,381	14,062	921,587	961	225,836	81,403	37,822	348,389	1,936

藝術博物館

一、第一屆臺藝晶彩畫比賽頒獎典禮和展覽圓滿成功：由本館協助

舉辦的臺藝晶彩畫比賽於9月11是上午假大漢藝廊舉行頒獎典禮。得獎者共13位。由本校黃校長光男、藍會長姿寬以及本館羅館長振賢頒獎。本校張副校長浣芸、林副校長泊佑、謝總務長文啟和各系主任等校內同仁亦踴躍出席，許多晶彩畫同好一起共襄盛舉。

二、「紀念于右任誕辰130周年法書暨海峽兩岸名家書法邀請展」隆重開幕：由全球粥會世界總會、中國標準草書學會、中國標準草書學社、劉延濤文教基金會以及本校藝術博物館等海峽兩岸多個單位合作辦理「紀念于右任誕辰 130 周年法書暨海峽兩岸名家書法邀請展」；98 年 9 月 18 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於本校教研大樓一樓大廳舉行開幕典禮。開幕當天除了由南京中國標準草書學社陳墨石社長領軍之團隊遠道來台，前考試院長許水德先生及立法院前秘書長羅成典先生亦蒞臨現場，更有許多書法領域師長及愛好者、本校師長同仁及學生共同參與盛會。開幕後並於本館國際展覽廳舉行「兩岸書法藝術座談會」，會中的討論、發言踴躍。本展覽除展出于右任先生真蹟、書札手稿、其四大弟子作品以及海內外書法珍貴作品，展出品多達百件，展期至 23 日中午 12 時止，歡迎各位同仁把握時間至教研大樓一樓國際展覽廳、地下一、二樓大漢藝廊、大觀藝廊和真善美藝廊各展廳參觀。

三、藝博館與表演藝術學院合辦「絕代風華」專題特展盛大開幕：台藝大藝術博物館與表演藝術學院合辦「絕代風華」特展，呈現表演藝術的多元特色。開幕典禮由充滿美感與活力的表演藝術學院師生負責，舞蹈系表演《嘉賓讌》、國樂系演奏《春響》、音樂系與舞蹈系表演《四季紅》等。而本館為樹立大學博物館專業角色和典範,10 月至 12 月和表演藝術學院更合作規劃八場教育推廣活動，包括「與杯盤筷共舞」、「一起 FUN 音樂」、「敲鑼打鼓樂趣多」、「唱唸歌仔戲」等兼具寓教功能活動，歡迎大眾、社區居民和同仁們踴躍參與。

四、藝博館文物維護研究中心致力於文物維護觀念的推廣：本館文物維護研究中心與新竹縣文化局商談圖書文獻修護合作案，包括接受委託修護珍貴圖書一批，以及規畫志工培訓計劃等。過去台灣各界對圖書文獻保存維護概念較缺乏，導致許多珍貴藏書及資料，面臨水損、酸化、蟲蛀、霉爛。未來本中心將致力

於文物維護觀念推廣和專業教育，有助於珍貴圖書、文物的保存和典藏。

藝文中心

9 月及 10 月場地使用訊息：

一、演藝廳

（一)9 月 23 日舉辦大陸少數民族文化藝術參訪團來校演出交流。

（二）原訂 9 月 24、25 日如果兒童劇團借用場地申請取消。

（三）10 月 2、9、13 日舞蹈系芭蕾舞劇胡桃鉗演出排練。

（四）10 月 6 日板橋市公所借用本校演藝廳進行演講活動，演講人為台中市市長胡自強。

二、國際會議廳

（一）10 月 2、9 日傳播學院進行電台設備教育訓練。

（二）10 月 13 日美術學院舉辦『海峽兩岸當代藝術視象』演講活動。

三、演講廳

（一）10 月 5 日人文學院舉辦人文講座活動。

四、福舟表演廳

（一）9 月 24 日音樂系舉辦大師班講座活動。

（二）9 月 25 日藝文協會至校舉辦理監事會議，本校借用福舟表演廳進行迎賓表演活動。

電算中心

一、本中心各電腦教室暑期進行多項軟硬體更新，並汰換部分電腦，轉至各單位續用。各教室更新情形如下：

（一）803 教室：

1. 汰換 95 年購置電腦 31 台，移轉至無電腦及使用 91 年購置電腦之專任教師。
2. 更新電腦軟體如下：Avid Media 、 Composer Academic Software、Toon Boom Storyboard Pro Academic Software、Sony Vegas pro 、Office 2007、Adobe Design Premium CS4、 防毒軟體等及 SPSS 17。

（二）806 教室：已安裝新購軟體 AutoCAD 2010。

二、為防範 H1N1 新流感，本中心已協助學務處建置 H1N1 通報中心

信箱(H1N1@ntua.edu.tw)，以接收各方通報訊息，請多加利用。

三、本中心提供訊息發送功能如下，請多利用：

（一）簡訊發送，如有需要請恰：電算中心江麗惠小姐（分機1803)。

（二）Email 訊息發送通知學生，可利用本校網站「e 化入口」>「行政服務」>「學生訊息發佈系統」(http://www.ntua.edu.tw/namebook/)，依班、系、院、校為單位整批發送。

四、98 學年度各單位網站設計競賽活動已開始，維護更新時間自即日起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活動辦法及相關事宜已公告於校網頁，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各同仁。本次競賽評分標準為：網頁功能 40%、內容豐富 30%、美感創意 20%、其他 10%。(活動辦法網址：http://www.ntua.edu.tw/web98/98website.html。)

五、本校新建教學成果網站，提供師生展示優秀之教學成果，可收錄各教學單位得獎作品、系展、演出，或其他特別推薦作品，網站位址：http://achievement.ntua.edu.tw。相關問題請洽電算中心黃文昭小姐(分機 1810)。

教推中心

一、98 學年第一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報名作業已順利完成，報名人數約 621 人，共計 108 班，其中含「博物館專業課程碩士班」、「文物保存修護專業學分班」、「兒童美術師資班」及隨班附讀 32 班，感謝開課學系及各單位支持與配合。非學分班之「兒童美術班」、「音樂個別指導班」及「大觀藝術講堂」目前仍受理報名中，歡迎踴躍宣傳。

二、97(暑)「文化行政學分班」中正紀念堂教室課程第一階段於 9 月 19 日結束，第二階段『文化資產與法規』、『文化行政與政策分析』課程於 9 月 26 日開課，學員增額為 51 人，皆額滿。

美術學院

一、本院版畫藝術研究所前所長鐘有輝教授於 98 年 7 月 1 日與日本大學藝術學部美術學科主任有地好登教授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雙方同意就學術資料交換、作品展示、研討會與共同研修企劃等指標加強合作。

二、本院古蹟藝術修護學系由「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委託，於民國 97 年 9 月至 98 年 3 月跨年度進行之「國定古蹟澎湖大天后宮建築裝飾藝術數位資料建置計畫（第一期）」已順利結束，成果頗具成效並受重視，故於民國 98 年 9 月 1 日再度委託本系進行「國定古蹟傳統建築裝飾藝術維護資料庫建置計畫（第一期）」，對國定古蹟傳統建築裝飾藝術基礎資料調查，進一步做有系統的建置，對國家完備的國定古蹟傳統建築裝飾藝術資料庫設置，有深入而制度性的影響。

設計學院

本院視覺傳達設計學系執行文建會「建立城市色彩示範暨操作補助計畫」規劃研究委託執行案，預訂於 98 年 9 月 26 日(星期六)上午假本校教研大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舉行《2009 年城市環境色彩國際研討會》，特別邀請日本色彩規劃師吉田慎悟教授來校專題演講，歡迎全校師生蒞臨指教。

人文學院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與校長有約-人文講座」第一場由口語傳播學者戴晨志教授主講，講題：【口才魅力與自我激勵】，時間為 98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一)下午 14:30-16:00，入場時間為 14:00-14:20，假本校教學研究大樓 10 樓「國際演講廳」舉行，歡迎踴躍參加。

肆、討論事項（無）

伍、臨時動議

陸、綜合結論

張副校長補充報告會議資料

為掌握本校各項重要工作之環節及辦理時效，業責成各業管單位資深同仁撰擬相關操作流程及說明，以利工作之持續推動及新進同仁的工作銜接；茲檢附參考範例二則（如附件七，p.24~28），請同仁參閱並資修正。

重點報告

一、為了掌握本校各項重要工作之環節及辦理時效，請各單位將相關工作內容流程重新擬定後，以簡單、清楚、扼要的方式放置

於網頁上。

二、98 學年度各單位網站設計競賽活動著重於內容的即時更新，如有網站即時更新問題請參閱藝政所網站。

三、如附件七，「重要工作項目」共 17 項，請各負責單位人員參考附件之流程範例並製作操作流程，完成後擲交秘書室 蘇錦組長彙整，俾放置於校網頁。

四、請教務長領軍主導、電算中心王主任協助，讓教學成果網站發揮其效應。

五、請電算中心研擬更名事宜。

六、請電算中心清查所有備份及無備份的資料庫與伺服器使用情形

七、請教務處改進「e-Learning 數位學習平台」，利用其網路特性支援一般教學，使用的主要範圍為：(1)學生管理(2)教材(3)批改作業（4）成績演算。

八、請各位同仁減少紙的用量，多使用 e-mail，以達到節能減碳的效果。

林副校長補充報告

教學成果網站是有效支援教學的網站，亦可命名為本校學習網站；各系所教學研討會、展演等各項活動請參與者提供授權納入學習網站於校內合理使用，對老師未來的教學會很有幫助。

結論:

一、 本校教師應授權其教學、學術研討各項內容於校內典藏並合理使用，以充實學校各類資源。

二、 請總務處研擬將各單位及系所電錶獨立分開，以掌握各單位用電量並可望電費節約。

三、恭賀本校學生考上高普考試

四、請同仁踴躍協助校慶事宜，尤其導師、系主任、所長、院長的角色特別重要。

五、請各系所老師務必努力教學，讓學生有充實的四年學習生涯。

柒、散會（下午 15 時 04 分）

附件一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新進教師輔導計畫

98 年 09 月 03 日經校長核定

一、宗旨：

為輔導本校新進教師熟悉教學環境，充實藝術(含通識)教學基本學能，協助或提供從事學術研究、發表等經驗交流，及時適應或促進教學任務之達成，特訂定本校「新進教師輔導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

二、實施對象：

1、本校各級新進專任教師(含客座教師及專業技術教師)均須接受輔導。

2、各級新進專任教師為初任者，輔導期為 2 學年；非初任者(曾在本校或他校相關系所專任 3 年以上)，輔導期至少為 1 學年。

三、輔導方式與內容：

各級新進專任教師自報到日起，即納為輔導對象，接受輔導內容包括：

1、參加本校新進教師輔導團體(團體名稱暫定為「成長學苑」)；接受學校(系所)安排較資深教師為「諮詢夥伴」，並推舉聯絡幹部。

2、參加新進教師座談會(教務長召集)，每學期至少 1 次。

3、參加學校舉辦(教務處教學資源組)之「教師成長營」活動。參加外校類似活動亦可列入登記。

4、參加「成長學苑」舉辦之聯誼、交流活動。

5、其他有益新進教師成長之活動或訊息。

四、獎勵措施：

1、新進教師接受輔導成果納入「教師績效評鑑」成績。

2、接受輔導成績優良者，得選為「優良新進教師」；每學年 1 次，名額視參與人數而定。

3、無故未參加新進教師輔導團體，或參與績效不佳者，得延長其輔導期限。

五、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之。

附件二

99 學年度僑生（含港澳生）學士班招生名額核定表

學　　系	98 學年度 學系招生名額	98 學年度 核定僑生名額	99 學年度 核定招生名額
美術學系	31	2	2
書畫藝術學系	30	1	1
雕塑學系	34	1	1
古蹟藝術修護學系	30	0	0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30	2	2
工藝設計學系	30	1	1
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	30	1	1
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41	4	4
廣播電視學系	39	2	3
電影學系	40	3	3
戲劇與劇場應用學系	40	1	2
音樂學系	60	4	4
中國音樂學系	36	1	1
舞蹈學系	37	2	2
總計	508	25	27

附件三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因應流感大流行應變計畫

各狀況發生時因應機制				
區分		時機	防疫措施	
準備階段	狀況五	校內未出現任何確定病例	宣導及監控	一、學務處每日定時定點實施量測體溫（教研大樓--每日 0800 至 1020，1800 至 1930；常設站—生保組辦公室、各系所辦公室） 二、律定各系所疫情回報單一窗口人員 每日 14 時回報前日 12 時至當日 12 時學生體溫情形，17 時公告全校狀況 三、防疫宣導—自我健康管理（勤洗手、戴口罩、量體溫） 四、防疫人員訓練與儲備防疫物資及發放（額溫槍、口罩、消毒器具） 五、重大集會全面量體溫貼色點（每日不同色）
	狀況四	校內出現確定病例	啟動校園防治	一、校內出現疑似病例通報生保組後，各系所立即協助就醫及請假返家；若授課教師感染請假，由系所協助協調代補課事宜 二、同一班 3 日內出現 2 起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5 天 三、病例確定後即開始校園環境消毒工作 四、追蹤確定病例三日內接觸族群之體溫情形（由註冊課務組提供修課同學名冊交生保組轉發各系所體溫量表） 五、重大集會全面戴口罩
實施階段	狀況三	校內出現病例所引起之第二波感染	校園防護動員	一、同一系所 3 日內出現 2 班停課，該系所停課 5 天 二、全面戴口罩、量體溫並紀錄 三、加強人車管制措施 四、大型活動取消或改採戶外方式
	狀況二	社區及全國流行，但控制中	應變機制生效	一、出現 1/3 系所以上符合 325 停課標準，全校停課 二、活動取消、考試暫停等必要指施
	狀況一	全國大流行，失控	緊急處置生效	配合教育部緊急處置（停班）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因應新型流感(H1N1)發生停課、復課、補課作業規定

一、停課依據：

(一)教育部「因應流感大流行緊急應變小組」公布最新之大專校院停課訊息。

(二)本校因應流感大流行應變計畫相關停課作業規定。

二、停課標準：

(一)個案停課：各系所確定病例、疑似病例、符合調查病例者(曾與確定病例或疑似病例者有密切接觸，且尚無症狀者)人數未達系所停課標準，得辦理請假隔離自主健康管理。

(二)班級停課：各班級三天內有二位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三)系所停課：各系、所、中心三天內有二班停課，該系所全面停課。

(四)全校停課：系所停課數達三分之一以上，則全校停課。

三、停課通知：

依學校通報最新流感病例統計，發布個案、系所停課通知或全校停課公告。

四、停課程期：

依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規定在校自主健康管理或居家自主健康管理均為 7 天(含例假日)，停課以五天為原則，得視疫情狀況調整停課程期。

五、任課教師(含專兼任)因流感隔離無法授課，由各系、所、中心視實際情況安排補救教學措施。

六、復課：

系所停課期滿後，依學校通報最新流感病例名單，無新增病例者得復課。

七、補課、補考：

(一)個案學生確定因流感隔離請假未到校上課，請各課程任課教師給予協助課業輔導。

(二)部分系所停課時，由各系所協助任課教師與學生自行調整補課，停課期間得以網路、電話、訊息傳送等方式授課補救教學。

(三)全校停課時，另行公告復課、補課相關規定。

(四)學生確定因流感隔離請假(系所登錄有案者)，不計缺課、不列扣考；教職員工隔離請假依人事室相關規定辦理。

(五)學生隔離假期間，若遇考試得順延補考或改變方式辦理。

防疫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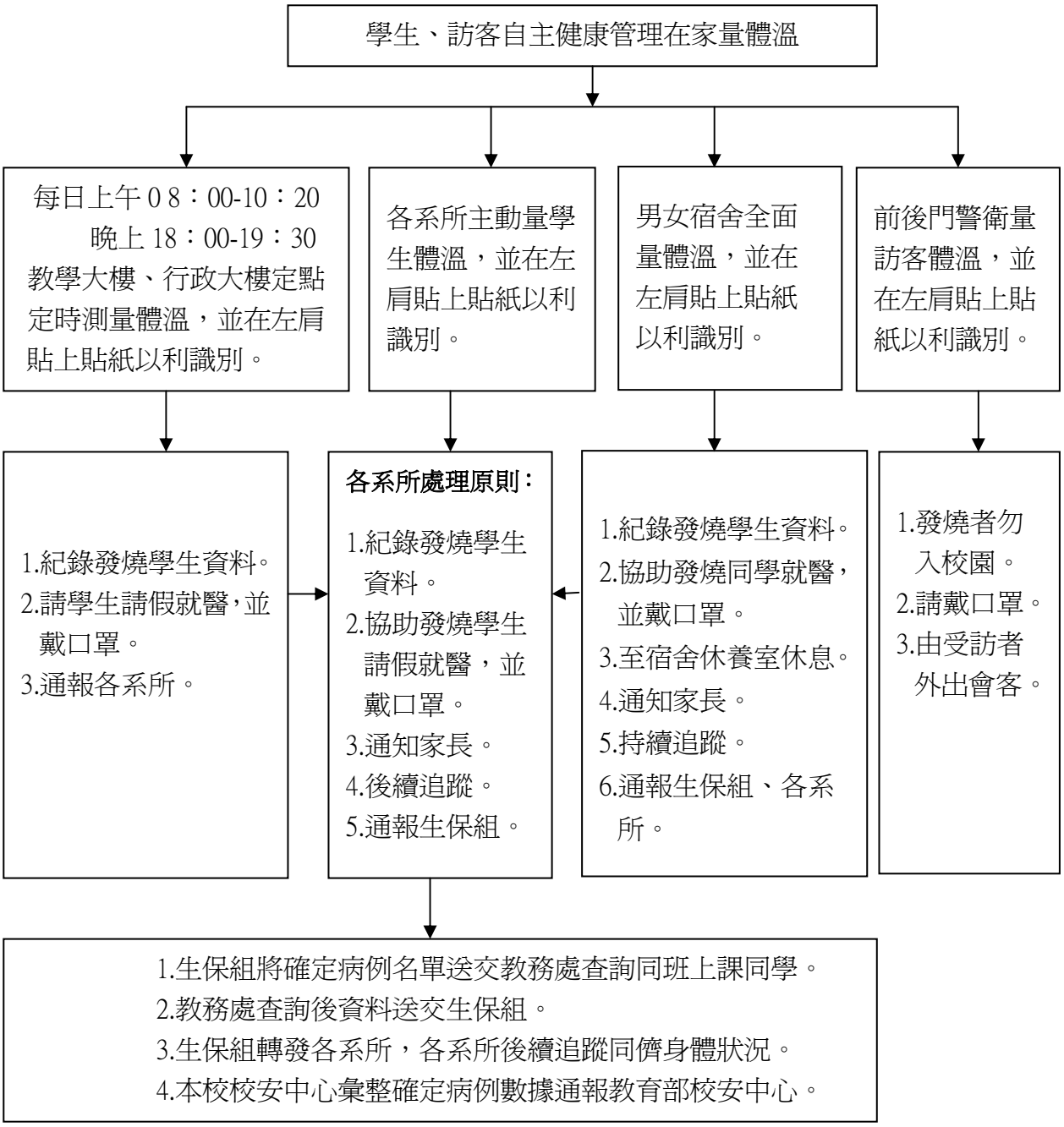
學生、訪客自主健康管理在家量體溫
每日上午08：00-10：20
晚上18：00-19：30
教學大樓、行政大樓定點定時測量體溫，並在左肩貼上貼紙以利識別。
各系所主動量學生體溫，並在左肩貼上貼紙以利識別。
男女宿舍全面量體溫，並在左肩貼上貼紙以利識別。
前後門警衛量訪客體溫，並在左肩貼上貼紙以利識別。
1.紀錄發燒學生資料。
2.請學生請假就醫，並戴口罩。
3.通報各系所。
各系所處理原則：
1.紀錄發燒學生資料。
2.協助發燒學生請假就醫，並戴口罩。
3.通知家長。
4.後續追蹤。
5.通報生保組。
1.紀錄發燒學生資料。
2.協助發燒同學就醫，並戴口罩。
3.至宿舍休養室休息。
4.通知家長。
5.持續追蹤。
6.通報生保組、各系所。
1.發燒者勿入校園。
2.請戴口罩。
3.由受訪者外出會客。
1.生保組將確定病例名單送交教務處查詢同班上課同學。
2.教務處查詢後資料送交生保組。
3.生保組轉發各系所，各系所後續追蹤同儕身體狀況。
4.本校校安中心彙整確定病例數據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

附件四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98 學年度碩博士班新生「校長有約」座談會 相關單位答覆彙整表　　地點：演藝廳 時間：98 年 9 月 12 日			
項次	提問內容	答覆單位	答覆內容
1	可否簡介與安排參觀本校「文化創意產學園區」(藝政所博士班)	文創處 藝政所	**文創處：** 本處很歡迎替師生安排簡介與參觀，請於訊息公告日後，由系所統一報名與本處聯繫，另專人安排時間與地點進行簡介與參觀。 **藝政所：** 本所於文創園區設立藝術畫廊，進行藝術市場買賣，將於 10 月中旬正式開幕，並協調參觀事宜。相關網頁建置中。
2	想瞭解本校教師成長、教學課程互動作法（藝教所）	教務處	一、教師專業成長： 1.辦理 e-learning 網路學園教學平台使用教育研習。 2.辦理專業成長工作坊，如數位教材製作等課程。 3.辦理知能研習專題講座。 二、新進教師輔導： 1.新進教師以社團方式進行團體輔導，由資深教師擔任輔導教師，定期集會討論，輔導期間為 2 年。 2.辦理新進教師座談會。 3.協助新進教師購置圖儀設備。 三、教學課程互動： 1.以 e-learning 網路學園教學平台增進師生之互動 2.專任教師排訂 office hour。 3.實施教學助理 TA 制度。
3	請導師多關懷學生，如生活、就業、學業與感情等方面(國樂碩士在職專班)	學務處 國樂系	**學務處：** 本校碩士在職專班導師為系所主任擔任之，建議班代利用班級集會時間，蒐集同學們的需求，主動與系主任聯繫、安排交流與諮詢時間，相信對師生間的交流、互動有所提升。學務處亦會將意見轉達各系主任多辦理相關活動。 **國樂系：** 本系各班導師皆設有學生輔導諮商時間，隨時關照學生生活、就業、學業及感情狀況，同時也不定期舉辦學術、輔導就業及生涯規劃等相關講座，提供學生更多元的思維，及未來就業方向，並於每週四全校導師時間安排各班進行固定班會時間，讓導師及其學生，討論每週學生生活及學習的各種狀況，並予以輔導。職碩班級由於平常上課時間多為週六、日，該班導師為本系主任，週六固定會到校上課，如該班有相關方面問題，可隨時主動聯繫系辦公室或導師，必會給予及時與最大之協助。

4	簡介本校對學生的學涯、生涯輔導(廣電所)	研發處 學務處	**研發處：**學涯輔導 協助本校學生出國交換，辦理學生出國獎學金，協助國外交換生入學及居留證辦理，提供外國學生語言協助、工讀及文化交流機會。 **學務處：**生涯輔導 一、辦理講座：每學年提供 8 場次職涯講座。 二、多元輔導活動：每學期規劃不同形式之學習、生涯主題相關活動，例如：團體輔導、電影欣賞、徵文活動等，增進學習與生涯之適應。 三、班級輔導：針對需要學習、生涯探索的班級進行班級輔導，協助學生生涯探索與規劃。 四、個別諮商：聘請心理師針對有學習或生涯困擾之學生進行各晤談。 五、心理測驗與解釋：諮輔組目前共有 7 種與學習和生涯相關之心理測驗，學生只要有需要即可預約進行心理施測與解釋之服務。 六、職涯網站：提供生涯輔導訊息和打工、就業之即時資訊。
5	本校體育場、館不足，規劃方案為何（廣電所）	總務處	本校 97 學年第 2 次研發會已通過將體育館興建列入 98 年至 102 年的近程計畫，估計工程總經費約為 3 億元。 此外，再配合校園南側土地規劃興建運動場，並列入本校長程計劃。
6	圖書館整修中，研究生之研究小間有無規劃暫代處所（廣電所）	圖書館	研究小間設置的主要目的是為提供研究生專題研究、撰寫論文及教師從事研究計劃，以充分利用圖書館資源。由於本校圖書館為配合「擴整建工程」施工封館，封館期間，圖書館遷至綜合大樓 3 樓第二會議室設置服務櫃台及辦公室提供相關的讀者服務，但礙於空間有限，無法設置研究小間，惟仍可至圖書館研究閱讀，在無法提供充足空間及資源的條件下，亦盡可能提供基本的讀者需求服務，造成您的不便，謹在此致十二萬分的歉意。封館期間，本館為儘量能不損及讀者的使用權益，規劃了以下幾項轉介服務措施以為因應，僅供您參考： 一、請多加利用本館網頁的電子資源查詢系統，本館目前電子資源(含贈閱)約有 119 種(電子書、電子期刊)，且大部分均有全文資料供參、並可下載或複製。 二、本館目前與 17 所校院圖書館簽有館際合作—館際互借規約，台大、台師大、北藝大、台藝大等校，借閱冊數 5 冊，借期各校規定不一，可參閱本館首頁說明，封館期間，歡迎至本館臨時服務台辦理館際互借證。亦可使用北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圖書資源服務平台辦理互借服務。 三、可透過全國文獻傳遞付費方式借閱書籍(論文)、

			影印、e-mail 或傳真資料，請參閱本校圖書館網頁使用說明。 四、影列印服務—凡在本館購買之影列印卡，均可在本校教研大樓之電算中心電腦教室使用，包括資訊檢索，另本館自 9 月 14 旬開學後，開放 10 台電腦供讀者檢索及列印使用。(綜合大樓 3 樓第二會議室設置服務櫃台及辦公室處) 五、可在家裡透過校外連結方式使用本校圖書館電子資源查詢系統。請詳參本館首頁操作說明。
7	本校產學合作狀況如何？如何將學生與產業結合（美術所）	文創處	一、文創處於 98 年 8 月 1 日起正式成立，前業務隸屬研發處，其中產學合作成功案例為本校執行之卓越計畫，透過廠商與本校師生進行共同合作，例如電影拍攝、設計創作、音樂表演等等，因此未來透過藝術產業化、產業技術化、產品量產化，並配合本校師生專業能力，透過合作計畫與優質廠商共創學業界雙贏模式營運。 二、本校藉由文化創意產學園區透過園區內廠商與系所合作，並由廠商提供教學場地及產業專業技術，由本校專業教授帶領，輔導學生投入相關產業研究；以近期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來說，以媒合 142 位學生於廠商就業。 三、本處已執行透過徵選園區進駐藝術家進駐，以審核通過人數為 11 人，其中錄取本校研究生 3 人通過，藉此提供創作空間外，並與園區實習畫廊合作，未來能夠透過展示、販售等方式達到產學合作。

附件五

學務處諮商輔導組提供個別諮商服務時段表

日期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09：00~12：00	游晴雯 輔導員	游晴雯 輔導員	游晴雯 輔導員	吳淑琬 心理師	吳淑琬 心理師
14：00~17：00	傅雅琪 心理師	吳淑琬 心理師	涂佩瓊 心理師	吳佩璇 心理師	吳淑琬 心理師
17：30~20：30	傅雅琪 心理師				
備註	一、表列時段採預約制，由本組吳淑琬老師（分機 1453）負責聯繫。 **二、週一 傅雅琪心理師下午時段調整為 13：30～16：30** **三、週四 吳佩璇心理師時段調整為 12：00～15：00**				

附件六

98年8月各單位時效統計表

報表編號：DC03P06A

列印日期：098/09/18 09:29:27
頁　　次：1

項目 數量 單位	收文統計				一般案件本月份發文及存查案件										立法委員質詢案件數	人民申請案件數	訴願案件數	人民陳情案件數	專案管制案件數	本月份待辦件數				各階段辦理情形平均天數			承辦人數	備考
						發文														一般案件		質詢、申請、訴願、陳情及專案件數						
	合計	新收來文本月份	創稿件數	截至上月未辦件數	合計	小計	6日(含)以內辦結		6日以上至30日(含)辦結		30日以上辦結		平均日數	存查件數										收文平均日數至單位	承辦平均日數	平均日數送繕至總發文		
							件數	%	件數	%	件數	%								未逾限	已逾限	未逾限	已逾限					
秘書室	41	21	9	11	35	4	4	100.00	0	0.00	0	0.00	2.88	31	0	0	0	0	0	4	2	0	0	0.00	1.25	0.00	6	
校長室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教務處	65	30	23	12	46	11	11	100.00	0	0.00	0	0.00	2.95	35	0	0	0	0	0	14	5	0	0	0.00	1.36	0.09	20	
學生事務處	153	107	31	15	110	20	17	85.00	3	15.00	0	0.00	5.23	90	0	0	0	0	0	24	19	0	0	0.00	3.80	0.01	15	
總務處	355	180	80	95	274	77	62	80.52	15	19.48	0	0.00	4.58	197	0	0	0	0	0	63	18	0	0	0.01	3.48	0.09	17	
研究發展處	118	38	43	37	83	27	21	77.78	6	22.22	0	0.00	4.52	56	0	0	0	0	0	22	13	0	0	0.00	3.52	0.19	10	
教育推廣中心	4	2	0	2	4	0	0	0.00	0	0.00	0	0.00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圖書館	9	8	1	0	9	1	1	100.00	0	0.00	0	0.00	5.5	8	0	0	0	0	0	0	0	0	0	0.00	3.00	0.00	2	
電子計算機中心	13	6	3	4	11	1	1	100.00	0	0.00	0	0.00	4	10	0	0	0	0	0	1	1	0	0	0.00	2.00	0.00	5	
藝術博物館	5	2	0	3	4	0	0	0.00	0	0.00	0	0.00	0	4	0	0	0	0	0	1	0	0	0	0	0	0	2	
藝文中心	16	1	12	3	11	1	1	100.00	0	0.00	0	0.00	3	10	0	0	0	0	0	4	1	0	0	0.00	1.00	0.00	3	
人事室	212	144	35	33	171	71	67	94.37	4	5.63	0	0.00	3.35	100	0	0	0	0	0	29	12	0	0	0.00	1.94	0.07	6	
會計室	27	20	4	3	17	2	2	100.00	0	0.00	0	0.00	2.75	15	0	0	0	0	0	6	4	0	0	0.00	1.50	0.00	4	
美術學院	62	8	29	25	32	3	2	66.67	1	33.33	0	0.00	7.17	29	0	0	0	0	0	12	18	0	0	0.00	7.00	1.33	15	
設計學院	66	7	21	38	29	4	4	100.00	0	0.00	0	0.00	4.75	25	0	0	0	0	0	15	22	0	0	0.00	2.75	0.00	9	

98年8月各單位時效統計表

報表編號：DC03P06A

列印日期：098/09/18 09:29:27
頁　　次：2

項目數量單位	收文統計				一般案件本月份發文及存查案件										立法委員質詢案件數	人民申請案件數	訴願案件數	人民陳情案件數	專案管制案件數	本月份待辦件數				各階段辦理情形平均天數			承辦人數	備考
						發文														一般案件		質詢、申請、訴願、陳情及專案件數						
	合計	新收來文本月份	創稿件數	未辦件數截至上月	合計	小計	6日(含)以內辦結		6日以上至30日(含)辦結		30日以上辦結		平均日數	存查件數										收文平均日數總收文至單位	承辦平均日數	平均日數送繕至總發文		
							件數	%	件數	%	件數	%								未逾限	已逾限	未逾限	已逾限					
傳播學院	60	9	35	16	33	4	4	100.00	0	0.00	0	0.00	3.88	29	0	0	0	0	0	17	10	0	0	0.00	2.25	0.00	15	
表演藝術學院	66	9	37	20	49	11	4	36.36	7	63.64	0	0.00	5.5	38	0	0	0	0	0	9	8	0	0	0.00	4.09	0.02	14	
人文學院	102	43	28	31	79	18	14	77.78	4	22.22	0	0.00	4.44	61	0	0	0	0	0	15	8	0	0	0.00	2.78	0.00	17	
文創處	7	5	2	0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0	3	4	0	0	0	0	0	2	
測試單位	0	0	0	0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測試單位	4	0	0	4	0	0	0	0.00	0	0.00	0	0.00	0	0	0	0	0	0	0	4	0	0	0	0	0	0	1	
總計	1385	640	393	352	997	255	215	84.31	40	15.69	0	0.00	4.22	742	0	0	0	0	0	243	145	0	0	0.01	2.91	0.09	165	

附件七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系所辦理專任教師新聘標準作業流程圖（業務單位內部參考）

通函各教學單位辦理專任教師新聘作業

人事室（每年 3 月、9 月）

↓

1. 視教師缺額、發展方向、課程需要提聘教師，所授課程應與其學術專長相關。
2. 系、院級單位出缺擬聘教師，應經院級課程委員會審議確認該課程所需專業領域
3. 檢附院級課程委員會及系、所、中心相關會議紀錄及簽到表（請加蓋單位章）、新聘師資人數、聘任條件等，上簽確認員額。
4. 奉核後影送人事室辦理公告事宜。

各系、所、中心（每年 3 月、9 月）

不同意 → 下學期(年)再議

同意 ↓

上網公告徵才（公告於本校首頁、人事室網頁及人事行政局網頁）

人事室（每年 4 月、10 月）

↓

1. 擬聘教師之最高學歷為本校授予者，應具有其他公私立機構從事與所習學科有關之教學、研究工作、專門職業或職務兩年以上之經歷（檢附服務證明或其他足以證明其資歷之證明文件）。
2. 擬聘教師領有相當等級教師證書者，應向其前服務單位查證該教師證書是否屬實。
3. 擬聘教師未具相當等級教師證書，且以學位審查者應辦理學歷查（驗）證：
   （1） 持國內學歷：應向其畢業學校查證學歷是否屬實。
   （2） 持國外學歷：應於系教評會審查時，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專科以上學校以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作業須知」、「國外學位或文憑認定原則」及「國外學校參考名冊」等規定辦理查（驗）證；如有疑義或未列入參考名冊之國外學校學歷或為藝術類文憑，應即檢具以下文件洽請人事室函駐外館處查證：
      A. 身分證影本 1 份。
      B. 護照影本 1 份。
      C. 學歷證件影本（應經駐外單位驗證，並加附中譯本）1 份。
      D. 國外學校入學資格條件。
      E. 國外學歷行事曆 1 份。
      F. 成績單影本（應經駐外單位驗證，並加附中譯本）1 份。
      G. 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記錄 1 份。
      H. 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請至教育部學審會網頁下載並謄打後列印）1 份（須親自簽名）。
      I. 學歷查證授權書（請洽人事室索取）1 份。
4. 通知擬聘教師至人事室網站表單下載簡歷表及人事基本資料表，填具個人資料完成後按，列印簡歷表及人事基本資料表（皆須親筆簽名）。
5. 至人事室網站下載填寫「擬聘建議表」，備妥下開文件（影本請註記「與正本相符」，並加蓋單位主管職章）提請系、所、中心教評會審議，召開系、所、中心教評會審議：
   （1） 足以證明擬聘教師符合聘任職級資格之經歷證明文件影本

（2） 學歷證件、教師證書、身分證、存摺影本

（3） 著作或作品（未具相當等級教師證書，且以學位審查者）

6. 系、所、中心教評會應就擬聘人員之教學、研究、專長、擬任教課程等進行初審（含品德素行及有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
7. 依據審查結果，提出需聘員額 2 至 3 倍人選，排列優先順序連同會議紀錄暨簽到表，提報院教評會辦理複審。

各系、所、中心（每年 4~5 月、10~11 月）

↓

1. 召開院教評會審議（出席人數須達委員總數 2/3 以上）。
2. 擬聘教師未領有相當等級教師證書且以學位審查者，學院應將其專門著作（得以學位論文代替）先送請校外學者、專家評審。
3. 複審依初審結果，提出需聘員額 1 至 2 倍人選，排列優先順序連同會議紀錄暨簽到表，循行政程序簽請　校長核定後送人事室提報校教評會辦理決審。

各學院（每年 6 月 15 日前、12 月 15 日前）

↓

1. 校教評會依複審結果做同意或不同意之決議，並排列優先順序，陳請校長　核聘。
2. 校長核圈後，為擬聘教師開立帳號並通知系所單位。

人事室（每年 7 月、1 月底）

↓

1. 轉告教師需於 3 個工作天內上網登錄資料，
2. 協助轉知新聘教師於起聘日至人事室報到並辦理加保事宜。
3. 協助轉知新聘教師，於約定時間至校長室接聘，並於收到聘書後 10 日內將回聘條郵寄或送人事室。
4. 協助轉知單位主管，新聘教師需新任教師必須在系辦公室擔任行政工作。

各系、所、中心（每年 8 月底前、2 月底前）

↓

將未獲聘任人員之基本資料至校務行政系統進行刪除

人事室（每年 9 月底前、3 月底前）

↓

新聘教師未具相當等級教師證書者，依規定應於到職三個月內，檢齊證件向教育部辦理資格審查。持國外學歷或文憑者，各系、所、中心應於教評會審議時，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辦理查證，如未依上述事項辦理，致延誤新聘教師報部審查時限，應自負其責。

人事室及各系、所、中心（每年 10 月底前、4 月底前）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新聘專任教師聘任程序

- 業務單位：人事室
- 承辦人員：劉書宇（分機 15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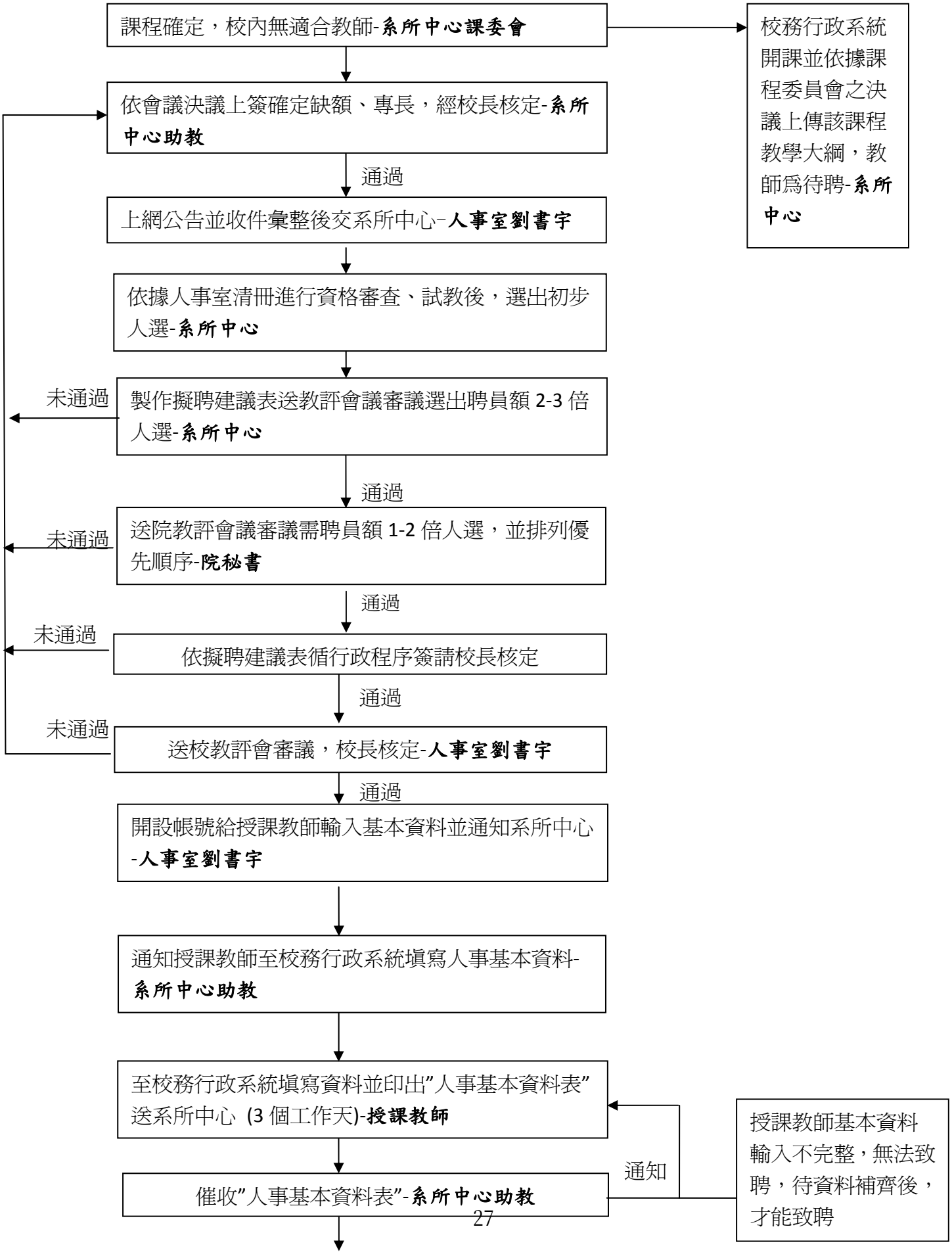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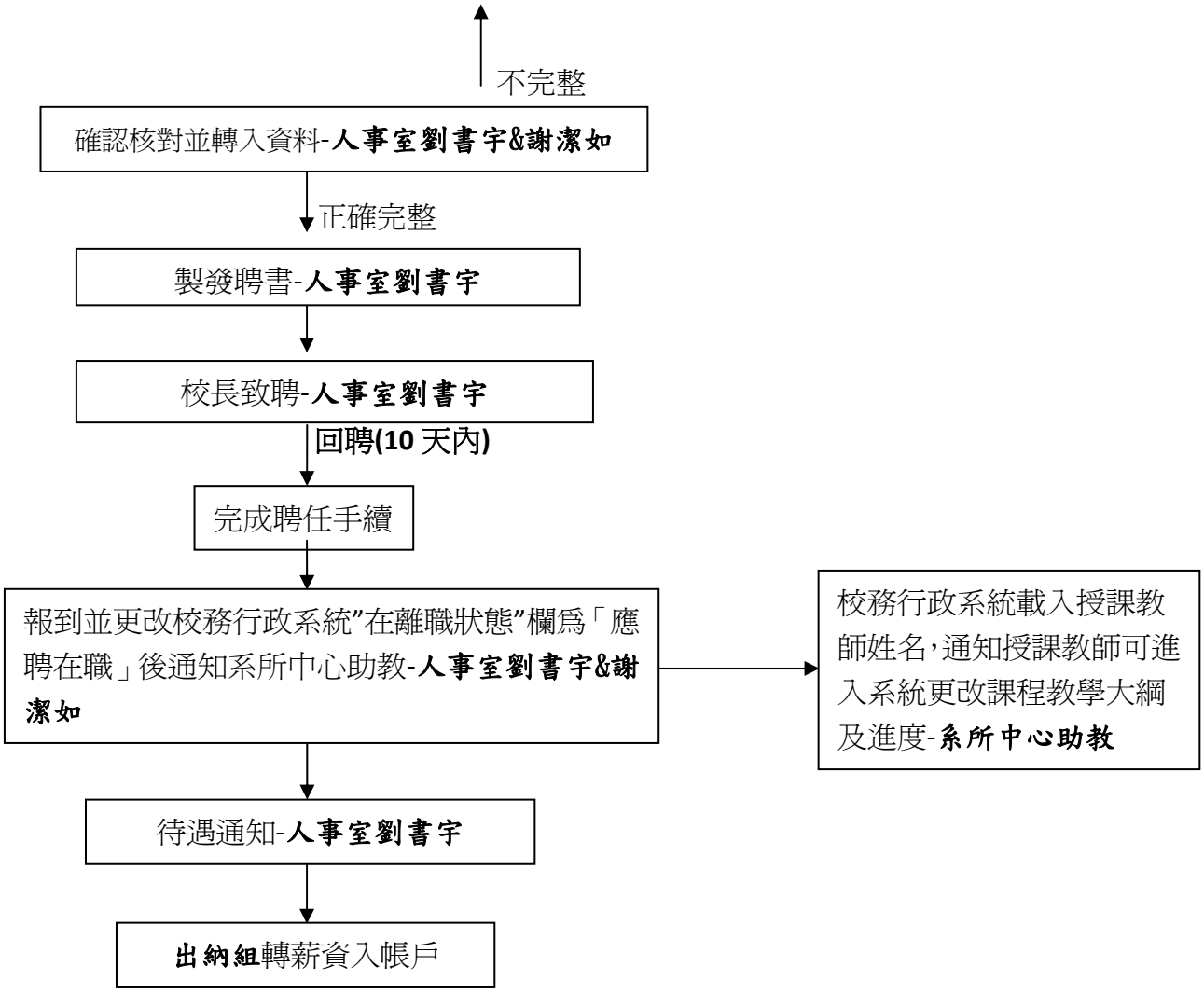

專任教師聘任辦法及相關表格

請至本校人事室網頁 http://hr.ntua.edu.tw/releaseRedirect.do?unitID=6&pageID=4094 查詢及下載

「重要工作項目」 須製作操作流程 一覽表

製表日期:98.9.21

序號	項　　目	負責單位人員	備　註
1	專任教師（含專技人員）新聘	人事室	
2	兼任教師（含專技人員）新聘	人事室	
3	教師升等資格審查	人事室	
4	校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組成	人事室	
5	系級.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組成	人事室	
6	特殊優良教職員工獎勵選拔	人事室	
7	預算編製分配、動支申請及核銷	會計室	二項製作成一操作流程
8	年度專項、圖儀費、遞延借項、維護費、無形資產編列	總務處	
9	客座教授（或外籍教授）聘任及宿舍申請借住	總務處	
10	僑生.外籍生.交換生暨大陸學生入學	靜琪協助	
11	各教學單位開課	教務處	
12	專、兼任教師授課鐘點清冊	教務處	
13	辦理學術研討會	教務處	
14	推廣教育學分班.非學分班開課	推廣教育中心	
15	辦理外賓接待	秘書室	
16	校長郵（信）件處理	秘書室	
17	校安中心危機處理	學務處	